

2015
中期報告



目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2
物業投資及相關業務	2
彩星玩具	4
組合投資	5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收益表	6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1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3

按上市規則所需提供之資料	30
--------------	----

公司資料	40
------	----

本報告內所用之商標及版權如下：

忍者龜® 2015之版權屬於 Viacom International Inc，版權所有，不得翻印。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集團收入	806,384	953,144
— 玩具業務	687,679	835,235
— 物業投資及相關業務	117,096	116,976
— 投資業務	1,609	933
毛利	542,857	625,312
投資物業重估盈餘	156,218	188,484
營運溢利	456,456	530,559
除所得稅前溢利	452,458	536,16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302,675	347,230
每股盈利	港元	港元
— 基本	1.33	1.51
— 攤薄	1.33	1.51
每股中期股息	0.075	0.075

物業投資及相關業務

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物業投資及相關業務收入較去年同期略增至港幣一億一千七百一十萬元(二零一四年同期：港幣一億一千七百萬元)。物業投資及物業管理業務收入增加4.7%至港幣一億零四百三十萬元(二零一四年同期：港幣九千九百六十萬元)；主要受Fandango餐廳於期內結業影響，餐飲業務收入則減少26.1%至港幣一千二百八十萬元(二零一四年同期：港幣一千七百四十萬元)。經獨立專業測量師重估，本集團投資物業公平價值為港幣五十七億元。重估盈餘港幣一億五千六百二十萬元已計入本集團綜合收益表內。分部營運溢利為港幣二億四千零五十萬元，當中包括重估盈餘，而去年同期為港幣二億六千零二十萬元(包括重估盈餘港幣一億八千八百五十萬元)。

(a) 物業投資

本集團之主要投資物業包括(i)一幢商業大廈，即位於廣東道100號之彩星集團大廈；(ii)位於麥當勞道21-23A號半山樓之多個住宅單位；及(iii)位於屯門天后路1號之彩星工業大廈。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位於香港之投資物業整體出租率均為96%。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物業組合亦包括兩個位於英國、一個位於美國紐約市及一個位於日本東京之投資物業。

(i) 彩星集團大廈

彩星集團大廈帶來之租金收入增長4.7%至港幣七千八百八十萬元，去年同期則為港幣七千五百三十萬元，主要由於現有租約租金上升所致。隨著Apple Store近期於大廈商用樓層開業，再次奠定彩星集團大廈作為廣東道高級購物區地標的地位。

(ii) 半山樓

半山樓住宅物業帶來之租金收入港幣七百二十萬元，較去年同期港幣七百九十萬元減少9.0%。市場於二零一四年對半山豪宅物業的需求減少，並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持續疲弱。長遠而言，預期半山豪宅物業的持續需求及供應有限，此項投資將因而受惠。

(iii) 彩星工業大廈

彩星工業大廈帶來之租金收入增加20.4%至港幣九百八十萬元，而去年同期則為港幣八百一十萬元，此乃由於續約之租金增加，且出租率接近100%。本公司相信該項投資將受惠於屯門區的進一步發展。

(b) 物業管理

本集團委聘第一太平戴維斯物業管理有限公司，負責管理彩星集團大廈及彩星工業大廈。第一太平戴維斯提供完善之物業管理服務，包括維修及保養、大廈保安、公共地方之一般清潔、物業交收以及監察復修及翻新工程。

物業管理業務分部帶來之收入增長3.1%至港幣八百二十萬元，而去年同期則為港幣八百萬元。

(c) 餐飲業務

餐飲業務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帶來之收入港幣一千二百八十萬元，較去年同期港幣一千七百四十萬元減少26.1%，主要受Fandango餐廳於期內結業影響。本集團繼續在彩星集團大廈經營兩間餐廳。

集團對物業投資及相關業務長遠前景仍維持樂觀。集團將繼續適當地平衡投資物業組合，以達致資本增值及經常性收入增長的策略性目標。

彩星玩具

彩星玩具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之全球營業額為港幣六億八千八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同期：港幣八億三千五百萬元)，較上年同期減少17.7%。營業額減少主因為美國以外市場銷售額下降，以及去年同期之產品銷售受惠於「**忍者龜**」電影。

玩具銷售毛利率為63.2%(二零一四年同期：62.0%)。毛利率上升乃受惠於美國市場佔整體銷售的比例增加。經常性營運開支較去年同期減少12.5%，反映銷售費用、特許經營權費及行政開支下降。

彩星玩具於期內錄得營運溢利港幣二億一千五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同期：港幣二億六千七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上半年股東應佔淨溢利為港幣一億五千六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同期：港幣一億七千六百萬元)。

期內，美國整體市場保持穩定復蘇趨勢。隨著就業市場改善、低息率及信貸限制放寬，令消費者信心持續強勁。根據權威玩具消費市場研究公司—NPD集團的調查顯示，二零一五年首六個月美國玩具業整體零售額按美元計較去年同期增長達6.5%。年初發生的美國西岸港口擁塞問題於第二季度已大致平息。此外，隨著多部大型動作歷奇電影上映，動作人偶玩具市場競爭亦轉趨激烈。

由於大部分國際市場當地貨幣兌美元持續疲弱，對以美元為主要業務貨幣的企業，包括彩星玩具，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彩星玩具預期競爭壓力將進一步加劇，持續不利的匯率因素亦會繼續為國際市場帶來影響。此外，去年業績受惠於夏季「**忍者龜**」電影所刺激，惟本年缺乏此助力帶動，預期下半年與去年同期之比較將更具挑戰。然而，彩星玩具對長遠前景仍保持樂觀，「**忍者龜**」業務歷久常新，彩星玩具將配合於二零一六年公映的第二部「**忍者龜**」電影及二零一七年開展全新品牌。

組合投資

本集團從事之組合投資範圍包括上市股份及管理基金。本集團之投資政策已設定審慎指引及監控範圍，從而管理高流通度之投資組合，並透過資本增值與股息收入提供合理風險回報。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投資組合之公平市值為港幣一億二千六百二十萬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港幣五千七百七十萬元）。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投資收益淨額港幣二百二十萬元，而於去年同期錄得收益淨額港幣三百六十萬元。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投資組合帶來之股息及利息收入約為港幣一百六十萬元（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為港幣九十萬元），已計入本集團之收入內。

鑒於全球主要經濟仍存在不明朗因素，本集團將在監察及平衡投資組合時繼續保持謹慎。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美金千元 (附註十八)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收入	三	104,049	806,384	953,144
銷售成本		<u>(34,003)</u>	<u>(263,527)</u>	<u>(327,832)</u>
毛利		70,046	542,857	625,312
市場推廣費用		(17,053)	(132,161)	(152,057)
銷售及分銷費用		(3,796)	(29,416)	(38,623)
行政費用		(10,741)	(83,244)	(96,176)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之收益淨額		284	2,202	3,619
投資物業重估盈餘		<u>20,157</u>	<u>156,218</u>	<u>188,484</u>
營運溢利		58,897	456,456	530,559
其他收入淨額		371	2,877	15,642
融資成本		(1,032)	(8,003)	(8,385)
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u>146</u>	<u>1,128</u>	<u>(1,652)</u>
除所得稅前溢利	四	58,382	452,458	536,164
所得稅支出	五	<u>(8,787)</u>	<u>(68,100)</u>	<u>(94,439)</u>
期間溢利		<u>49,595</u>	<u>384,358</u>	<u>441,725</u>
以下各方應佔期間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39,055	302,675	347,230
非控股權益		<u>10,540</u>	<u>81,683</u>	<u>94,495</u>
		<u>49,595</u>	<u>384,358</u>	<u>441,725</u>
		美元	港元	港元
每股盈利	七			
基本		<u>0.17</u>	<u>1.33</u>	<u>1.51</u>
攤薄		<u>0.17</u>	<u>1.33</u>	<u>1.51</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美金千元 (附註十八)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期間溢利	49,595	384,358	441,725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所產生 之匯兌差額	(222)	(1,718)	(5,113)
期間總全面收益	<u>49,373</u>	<u>382,640</u>	<u>436,612</u>
以下各方應佔總全面收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38,833	300,957	342,117
非控股權益	<u>10,540</u>	<u>81,683</u>	<u>94,495</u>
	<u>49,373</u>	<u>382,640</u>	<u>436,612</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美金千元 (附註十八)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八	736,721	5,709,587	5,329,580
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	八	26,103	202,298	210,969
		<u>762,824</u>	<u>5,911,885</u>	<u>5,540,549</u>
商譽		771	5,976	5,976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805	6,242	5,114
遞延稅項資產		7,528	58,342	49,309
		<u>771,928</u>	<u>5,982,445</u>	<u>5,600,948</u>
流動資產				
存貨		8,739	67,726	44,332
應收貿易賬項	九	31,382	243,215	530,530
已付按金、其他應收賬項及預付賬項	十	10,201	79,058	74,331
可退回稅項		–	–	593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20,272	157,106	57,670
現金及銀行結餘		169,908	1,316,786	1,233,585
		<u>240,502</u>	<u>1,863,891</u>	<u>1,941,041</u>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十一	63,380	491,200	363,800
應付貿易賬項	十二	11,624	90,091	80,596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十三	19,750	153,061	245,519
撥備		3,413	26,448	45,819
應繳稅項		16,592	128,588	88,052
		<u>114,759</u>	<u>889,388</u>	<u>823,786</u>
流動資產淨值		<u>125,743</u>	<u>974,503</u>	<u>1,117,25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897,671</u>	<u>6,956,948</u>	<u>6,718,203</u>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美金千元 (附註十八)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十一	6,323	49,000	66,400
遞延稅項負債		2,975	23,057	22,939
		<u>9,298</u>	<u>72,057</u>	<u>89,339</u>
資產淨值		<u>888,373</u>	<u>6,884,891</u>	<u>6,628,864</u>
權益				
股本	十四	2,934	22,738	22,822
儲備		812,515	6,296,988	6,018,593
宣派股息	六	2,183	16,920	62,706
		<u>817,632</u>	<u>6,336,646</u>	<u>6,104,121</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817,632	6,336,646	6,104,121
非控股權益		70,741	548,245	524,743
		<u>888,373</u>	<u>6,884,891</u>	<u>6,628,864</u>
權益總額		<u>888,373</u>	<u>6,884,891</u>	<u>6,628,864</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美金千元 (附註十八)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營運業務			
營運產生之現金	50,584	392,027	344,456
已付海外稅項	(4,583)	(35,518)	(46,165)
營運業務產生之其他現金流量	(410)	(3,178)	(3,537)
營運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45,591	353,331	294,754
投資活動			
收購投資物業	(24,910)	(193,054)	–
購入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	(2,953)	(22,886)	(7,306)
購入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6,715)	(52,039)	–
出售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2,241	17,366	–
投資活動產生之其他現金流量	(362)	(2,805)	(11,029)
投資活動動用之現金淨額	(32,699)	(253,418)	(18,335)
融資活動			
已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股息	(8,091)	(62,706)	(102,960)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7,902)	(61,242)	(90,549)
新造銀行貸款	24,800	192,200	15,000
償還銀行貸款	(10,374)	(80,400)	(27,900)
出售一間上市附屬公司股份	–	–	288,957
融資活動產生之其他現金流量	(593)	(4,595)	(16,543)
融資活動(動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2,160)	(16,743)	66,00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增加淨額	10,732	83,170	342,424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59,172	1,233,585	739,098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4	31	768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69,908	1,316,786	1,082,29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69,908	1,316,786	1,082,29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賬	股本贖回儲備	股份贖回儲備	綜合儲備	匯兌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儲備	滾存溢利	總額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3,200	1,196,115	4,499	(5,106)	(46,038)	(5,228)	18,033	4,053,837	5,239,312	320,031	5,559,343
期間溢利	-	-	-	-	-	-	-	347,230	347,230	94,495	441,725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5,113)	-	-	(5,113)	-	(5,113)
期間總全面收益	-	-	-	-	-	(5,113)	-	347,230	342,117	94,495	436,612
購回本公司股份	(321)	(33,999)	321	5,106	-	-	-	(321)	(29,214)	-	(29,214)
出售一間上市附屬公司股份	-	-	-	-	-	-	-	236,673	236,673	52,284	288,957
購股特權計劃											
—服務價值	-	-	-	-	-	-	1,903	-	1,903	1,927	3,830
—已發行股份	1	126	-	-	11,002	-	(4,782)	-	6,347	6,324	12,671
—已失效購股特權	-	-	-	-	-	-	(261)	261	-	-	-
削減股份溢價	-	(1,160,386)	-	-	1,160,386	-	-	-	-	-	-
已付二零一三年年度第二期中期股息	-	-	-	-	(11,440)	-	-	-	(11,440)	-	(11,440)
已付二零一三年年度特別股息	-	-	-	-	(91,520)	-	-	-	(91,520)	-	(91,520)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	-	-	-	(90,549)	(90,549)
購股特權計劃於海外稅務司法權區所產生之稅項利益	-	-	-	-	6,863	-	-	-	6,863	6,953	13,816
與擁有人之交易	(320)	(1,194,259)	321	5,106	1,075,291	-	(3,140)	236,613	119,612	(23,061)	96,551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22,880	1,856	4,820	-	1,029,253	(10,341)	14,893	4,637,680	5,701,041	391,465	6,092,506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以股份為 基礎之							非控股			
	股本	股份溢價賬	股本贖回儲備	股份贖回儲備	綜合儲備	匯兌儲備	補償儲備	滾存溢利	總額	權益	權益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2,822	1,856	4,878	(1,555)	1,010,316	3,488	14,259	5,048,057	6,104,121	524,743	6,628,864
期間溢利	-	-	-	-	-	-	-	302,675	302,675	81,683	384,358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 財務報表所產生 之匯兌差額	-	-	-	-	-	(1,718)	-	-	(1,718)	-	(1,718)
期間總全面收益	-	-	-	-	-	(1,718)	-	302,675	300,957	81,683	382,640
購回本公司股份	(84)	-	84	(2,104)	(6,499)	-	-	(84)	(8,687)	-	(8,687)
購股特權計劃											
— 服務價值	-	-	-	-	-	-	777	-	777	804	1,581
— 已發行股份	-	-	-	-	3,437	-	(1,425)	-	2,012	2,080	4,092
— 已失效購股特權	-	-	-	-	-	-	(18)	18	-	-	-
已付二零一四年度第二期中期股息	-	-	-	-	(17,102)	-	-	-	(17,102)	-	(17,102)
已付二零一四年度特別股息	-	-	-	-	(45,604)	-	-	-	(45,604)	-	(45,604)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	-	-	-	(61,242)	(61,242)
購股特權計劃於海外稅務司法權區 所產生之稅項利益	-	-	-	-	172	-	-	-	172	177	349
與擁有人之交易	(84)	-	84	(2,104)	(65,596)	-	(666)	(66)	(68,432)	(58,181)	(126,613)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22,738	1,856	4,962	(3,659)	944,720	1,770	13,593	5,350,666	6,336,646	548,245	6,884,891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一、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款而編製。

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應與二零一四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符；惟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該等會計政策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二。

二、會計政策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多項修訂。該等發展均與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無關。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並無採納任何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

三、分部資料

三·一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根據向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呈報以供彼等就分配資源至本集團業務分部及檢討該等分部表現之定期內部財務資料識別營運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根據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用以制定戰略決策之內部報告，本集團呈列以下三個可呈報分部。

物業投資及相關業務：此分部從事商業、工業及住宅物業之投資及租賃業務，以賺取租金收入，藉物業長遠升值而獲益，及提供物業管理服務以收取物業管理費；同時營運餐廳。

投資業務：此分部投資於金融工具(包括上市股份及管理基金)以賺取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以及藉金融工具升值而獲益。

玩具業務：此分部從事玩具及家庭娛樂活動產品之設計、研發、市場推廣及分銷。

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監督各可呈報分部應佔業績、資產及負債，以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

分部間收入指本集團就其自置物業向集團內公司收取之租金及物業管理費。分部間交易均按公平原則進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業績如下：

	物業投資及 相關業務 港幣千元	投資業務 港幣千元	玩具業務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分部收入總額	123,059	1,609	687,679	812,347
分部間收入	(5,963)	-	-	(5,963)
來自外來客戶之收入	117,096	1,609	687,679	806,384
未計折舊前分部溢利	246,643	3,459	215,932	466,034
折舊	(6,143)	-	(852)	(6,995)
分部營運溢利	240,500	3,459	215,080	459,039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1,800	-	(2,806)	(1,006)
融資成本	(5,067)	(37)	(2,857)	(7,961)
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	-	1,128	1,128
	(3,267)	(37)	(4,535)	(7,839)
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	237,233	3,422	210,545	451,200
不能分部之企業收入				1,258
除所得稅前溢利				452,458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業績如下：

	物業投資及 相關業務 港幣千元	投資業務 港幣千元	玩具業務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分部收入總額	122,923	933	835,235	959,091
分部間收入	(5,947)	–	–	(5,947)
	<hr/>	<hr/>	<hr/>	<hr/>
來自外來客戶之收入	116,976	933	835,235	953,144
	<hr/>	<hr/>	<hr/>	<hr/>
未計折舊前分部溢利	265,687	4,552	267,252	537,491
折舊	(5,486)	–	(370)	(5,856)
	<hr/>	<hr/>	<hr/>	<hr/>
分部營運溢利	260,201	4,552	266,882	531,635
	<hr/>	<hr/>	<hr/>	<hr/>
其他收入淨額	–	–	2,081	2,081
融資成本	(4,852)	(29)	(3,397)	(8,278)
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	(1,652)	(1,652)
	<hr/>	<hr/>	<hr/>	<hr/>
	(4,852)	(29)	(2,968)	(7,849)
	<hr/>	<hr/>	<hr/>	<hr/>
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	255,349	4,523	263,914	523,786
	<hr/>	<hr/>	<hr/>	<hr/>
不能分部之企業收入				12,378
				<hr/>
除所得稅前溢利				536,164
				<hr/>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物業投資及 相關業務 港幣千元	投資業務 港幣千元	玩具業務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	5,982,452	446,968	1,352,510	7,781,930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	6,242	6,242
	<hr/>	<hr/>	<hr/>	<hr/>
可呈報分部資產總額	<u>5,982,452</u>	<u>446,968</u>	<u>1,358,752</u>	7,788,172
分部間對銷	(55)	—	(1,578)	(1,633)
遞延稅項資產				58,342
不能分部之資產				1,455
				<hr/>
資產總值				<u>7,846,336</u>
可呈報分部負債	<u>582,687</u>	—	<u>226,974</u>	809,661
分部間對銷	(1,578)	—	(55)	(1,633)
遞延稅項負債				23,057
應繳稅項				128,588
不能分部之負債				1,772
				<hr/>
負債總值				<u>961,445</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物業投資及 相關業務 港幣千元	投資業務 港幣千元	玩具業務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	5,613,181	489,835	1,383,582	7,486,598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	5,114	5,114
	<hr/>	<hr/>	<hr/>	<hr/>
可呈報分部資產總額	<u>5,613,181</u>	<u>489,835</u>	<u>1,388,696</u>	7,491,712
分部間對銷	(2)	—	(1,570)	(1,572)
遞延稅項資產				49,309
可退回稅項				593
不能分部之資產				1,947
				<hr/>
資產總值				<u>7,541,989</u>
可呈報分部負債	<u>483,392</u>	—	<u>316,776</u>	800,168
分部間對銷	(1,570)	—	(2)	(1,572)
遞延稅項負債				22,939
應繳稅項				88,052
不能分部之負債				3,538
				<hr/>
負債總值				<u>913,125</u>

三·二 地區分部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來客戶之收入及(ii)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商譽及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之資料。收入所在地區按客戶所在國家劃分。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按資產實際所在地點(就投資物業以及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而言)，涉及之業務所在地點(就商譽而言)，以及營運所在地點(就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而言)劃分。

	來自外來客戶之收入		指定非流動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香港(註冊營業地點)	118,232	119,155	5,444,796	5,282,709
美洲				
— 美國	534,378	561,944	175,964	2,645
— 其他地區	29,224	65,006	—	—
歐洲	78,445	151,341	265,840	266,285
香港以外其他亞太地區	41,610	51,873	37,503	—
其他	4,495	3,825	—	—
	688,152	833,989	479,307	268,930
	806,384	953,144	5,924,103	5,551,639

三·三 主要客戶

本集團之客戶基礎分散，其中三名(二零一四年：三名)客戶之交易額各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向該等客戶進行銷售所得之收入分別為約港幣236,700,000元、港幣142,700,000元及港幣87,300,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254,600,000元、港幣131,800,000元及港幣95,400,000元)。

四、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237,703	301,851
產品研發費用	4,694	3,466
已付特許權使用費	89,140	113,961
董事及僱員酬金	42,139	53,666
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7,195	6,064
貸款利息	4,769	4,470
匯兌收益淨額	(5,463)	(14,099)
	<u>237,703</u>	<u>301,851</u>

五、 所得稅支出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二零一四年：16.5%) 計算。海外稅項乃根據海外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照其經營所在國家之稅務法例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本期間稅項		
香港利得稅	41,224	54,569
海外稅項	28,986	31,554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海外	6,455	2,585
	<u>76,665</u>	<u>88,708</u>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之產生及撥回	(8,565)	5,731
	<u>(8,565)</u>	<u>5,731</u>
所得稅支出	<u>68,100</u>	<u>94,439</u>

六、股息

六·一 中期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於中期期間後宣派的中期股息每股 港幣0.075元(二零一四年：港幣0.075元)	16,920	17,160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會宣派每股港幣0.075元的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派付予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該於報告期末之後宣派之中期股息並未在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內確認為負債。

六·二 於中期期間派付上一個財政年度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於中期期間派付上一個財政年度之股息：		
第二期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075元 (二零一四年：港幣0.05元)	17,102	11,440
特別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20元 (二零一四年：港幣零元)	45,604	-
特別股息每股港幣零元 (二零一四年：港幣0.40元)	-	91,520
	62,706	102,960

七、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302,675,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347,230,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27,672,000股(二零一四年：229,686,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因行使購股特權而產生之潛在普通股具反攤薄作用，故不計入每股攤薄盈利之計算內。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347,230,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29,760,000股計算，該股數經調整以反映74,000股就購股特權行使其潛在攤薄作用股份之影響。

八、投資物業以及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其他物業、 機器及設備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5,329,580	210,969
匯率變動	2,142	485
添置	193,054	22,886
開支撥充資本	3,746	–
重估盈餘	156,218	–
重新分類	24,847	(24,847)
折舊	–	(7,195)
	<hr/>	<hr/>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5,709,587	202,298
	<hr/> <hr/>	<hr/> <hr/>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4,889,650	192,668
匯率變動	7,175	852
添置	–	7,306
開支撥充資本	13,111	–
重估盈餘	188,484	–
折舊	–	(6,064)
	<hr/>	<hr/>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5,098,420	194,762
匯率變動	(19,775)	(2,348)
添置	–	25,039
開支撥充資本	3,036	–
重估盈餘	248,481	–
重新分類	(582)	582
出售	–	(311)
折舊	–	(6,755)
	<hr/>	<hr/>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5,329,580	210,969
	<hr/> <hr/>	<hr/> <hr/>

添置投資物業指位於美國紐約市的一項投資物業及位於日本東京的一項投資物業。所有該等兩項物業均屬永久業權。

九、應收貿易賬項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項	245,994	532,534
減：客戶折扣撥備	(775)	-
減：減值撥備	(2,004)	(2,004)
	<u>243,215</u>	<u>530,530</u>

本集團向玩具業務之零售客戶給予折扣以便該等客戶促銷其滯銷貨品。客戶折扣撥備按可供使用之當時及歷史資料評估有關風險後得出。

本集團通常以即期或遠期信用狀，或按六十至九十天信貸期之賒賬方式與玩具業務之客戶進行交易。至於物業投資及管理業務及餐廳營運，則不會向租戶及客戶給予信貸期。應收貿易賬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零至三十天	233,650	516,210
三十一至六十天	2,208	4,834
六十天以上	7,357	9,486
	<u>243,215</u>	<u>530,530</u>

十、已付按金、其他應收賬項及預付賬項

已付按金、其他應收賬項及預付賬項包括與給予租戶免租期間有關之應收賬項港幣50,696,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4,259,000元)，該等賬項於各自的租期內攤銷。

十一、銀行貸款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須償還之有抵押銀行貸款		
須於一年內償還	491,200	363,800
須於第二年内償還	28,800	31,800
須於第三至第五年内償還	20,200	34,600
	<hr/>	<hr/>
	540,200	430,200
計入流動負債內之即期部分	(491,200)	(363,800)
	<hr/>	<hr/>
非即期部分	49,000	66,400
	<hr/> <hr/>	<hr/> <hr/>

除金額為港幣63,400,000元之銀行貸款以日圓計值外，所有銀行貸款均以港幣計值。所有銀行貸款均以浮動利率計算，而於報告期末之實際年利率為1.96厘（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1.96厘）。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授信額為港幣880,00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80,000,000元），其中港幣540,00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30,000,000元）經已動用。

若干附屬公司之銀行授信額乃以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分別為港幣5,120,000,000元及港幣124,00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936,000,000元及港幣152,000,000元）之投資物業及土地及樓宇作抵押。

十二、應付貿易賬項

應付貿易賬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零至三十天	85,187	78,760
三十一至六十天	4,546	547
六十天以上	358	1,289
	<hr/>	<hr/>
	90,091	80,596
	<hr/> <hr/>	<hr/> <hr/>

十三、已收按金、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客戶、分銷商及租戶之按金	62,003	62,433
應計之產品研發、銷售、市場推廣及分銷費用	13,515	19,148
應計之特許權使用費	49,364	90,326
應計之董事及員工薪酬	5,705	49,722
應付預扣稅	15,293	11,525
其他應計之費用	7,181	12,365
	<u>153,061</u>	<u>245,519</u>

十四、股本

	法定 每股面值港幣 0.10 元之 普通股	
	股份數目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u>3,000,000,000</u>	<u>3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港幣 0.10 元之 普通股	
	股份數目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32,004,500	23,200
行使購股特權	11,450	1
購回股份	(3,795,950)	(379)
	<u>228,220,000</u>	<u>22,822</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28,220,000	22,822
購回股份(附註)	(842,000)	(84)
	<u>227,378,000</u>	<u>22,738</u>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u>227,378,000</u>	<u>22,738</u>

附註：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在聯交所合共購回1,020,000股本公司股份，詳情如下：

年度／月份	購回之股份數目	所付最高 每股價格 港元	所付最低 每股價格 港元	所付總價格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三月	636,000	7.90	7.76	4,980
二零一五年四月	6,000	7.90	7.90	47
二零一五年六月	378,000	9.70	9.61	3,660

除於二零一五年六月購回之378,000股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五日被註銷外，上述所有購回股份均於期內被註銷。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購回之200,000股股份亦於期內被註銷。因此，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已按該等股份之面值相應減少。購回所付之溢價已從股份溢價賬或繳入盈餘賬扣除。相當於已註銷股份面值之款額已從滾存溢利中撥往股本贖回儲備。

十五、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計量

十五.一 按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按經常性基礎計量之公平價值，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所界定之三層公平價值級別劃分。公平價值參考所採用估值技巧之輸入數據是否可觀察及其重要性而作出以下分類：

- 第一級估值：以第一級輸入值計量之公平價值，即以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在活躍市場中的未調整報價計量
- 第二級估值：以第二級輸入值計量之公平價值，即其輸入值之可觀察性雖然未符合第一級輸入值，但其重要輸入值並非採用不可觀察之數據。不可觀察之輸入值為並無市場數據可作參考之輸入值
- 第三級估值：使用不可觀察數據作重要輸入值以計量之公平價值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級 港幣千元	第二級 港幣千元	第三級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經常性公平價值計量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投資	63,214	-	-	63,214
於香港以外地方上市之股本投資	84,371	-	-	84,371
非上市管理基金	-	9,521	-	9,521
	<u>147,585</u>	<u>9,521</u>	<u>-</u>	<u>157,106</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港幣千元	第二級 港幣千元	第三級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經常性公平價值計量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投資	43,163	-	-	43,163
於香港以外地方上市之股本投資	4,927	-	-	4,927
非上市管理基金	-	9,580	-	9,580
	<u>48,090</u>	<u>9,580</u>	<u>-</u>	<u>57,670</u>

第二級非上市管理基金之公平價值已參考於報告期末之市價釐定。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並無轉移，或轉入或轉自第三級。本集團的政策為於發生公平價值級別轉移的報告期間完結時確認有關轉移。

十五、並非以公平價值列報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貿易賬項、已付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銀行貸款、應付貿易賬項以及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十六、承擔

十六、一 特許權承擔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中訂立特許權協議，以獲得權利設計、研發、推廣及分銷若干玩具及家庭娛樂活動產品供日後銷售。若干特許權協議規定本集團須於合約期內向特許權授予人作出財務承擔。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已訂約但尚未撥備之應付財務承擔金額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一年內	26,153	21,968
第二至第五年	114,777	29,062
五年後	11,625	–
	<u>152,555</u>	<u>51,030</u>

十六·二 營業租約承擔

本集團分別以承租人及出租人身份訂立多份營業租約。本集團在不可註銷營業租約之承擔詳情如下：

十六·二·一 以承租人身份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辦公室及貨倉設備之不可註銷營業租約在日後應付之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一年內	1,480	1,403
第二至第五年	10,982	–
五年後	1,474	–
	<u>13,936</u>	<u>1,403</u>

十六·二·二 以出租人身份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辦公室、工業及住宅物業之不可註銷營業租約在日後應收取之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一年內	190,313	184,566
第二至第五年	665,400	647,683
五年後	430,175	513,191
	<u>1,285,888</u>	<u>1,345,440</u>

十六·三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在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內未有作出撥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訂約	<u>27,136</u>	<u>–</u>

十七、關連人士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未與關連人士訂立重大交易。

本公司除向董事支付酬金(即主要管理層人員酬金)外，於期內概無與本公司董事(即主要管理層人員)進行交易。

十八、美元等值

有關數字祇作參考用途，並以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港幣7.75元兌美金1元之匯率為根據。

按上市規則所需提供之資料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物業投資及相關業務為本期間帶來相對穩定之收入來源。本集團位於香港之投資物業之總樓面面積約96%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已租出。於期末時之應收賬項不多。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包括上市股份及管理基金。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總值港幣157,106,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7,670,000元)，其中港幣30,926,000元由彩星玩具持有用於庫務投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零)。

玩具業務基本上受行業季節性影響。一般而言，下半年之營業額會高於上半年。因此，在每年下半年之銷售旺季中，應收貿易賬項之比例會大幅上升。按照業內慣例，大部分應收貿易賬項會在第四季後期至下年度第一季內收取，以致在銷售旺季中會對營運資金有額外需求。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玩具業務之應收貿易賬項為港幣242,703,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29,727,000元)及存貨為港幣67,569,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4,165,000元)。存貨於中期期末處於較高水平，反映季節性庫存以滿足現有及預期客戶之訂單。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即銀行借貸總額與有形資產總值之百分比)為6.9%，而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5.7%。流動資金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為2.1，而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2.4。

本集團維持經常性業務及未來增長及發展所需之現金於充裕水平。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港幣1,316,786,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233,585,000元)，其中港幣1,147,516,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030,617,000元)乃以美元計值，港幣19,127,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港幣零元)以日圓計值，港幣5,863,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549,000元)以英鎊計值，餘下金額主要以港元計值。

集團資產之抵押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詳情見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十一。

僱員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美國及英國共有 116 名僱員。

本期間的薪酬政策與最近期公布之年報所述相比並無重大轉變。

購股特權

下表所列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購股特權詳情，該等資料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第 17.07 條及附錄十六第 41(2) 條須予披露。

本公司之購股特權

根據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採納之購股特權計劃(「該計劃」)而授予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僱員之本公司購股特權詳情如下：

參與者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購股特權數目			
			於二零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於二零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之結餘
鄭炳堅 董事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二日	12.06	62,500	-	-	62,500
	二零零六年五月四日	9.10	37,500	-	-	37,500
葉樹榮 董事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二日	12.06	100,000	-	-	100,000
	二零零六年五月四日	9.10	37,600	-	-	37,600
李鵬飛 董事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二日	12.06	100,000	-	-	100,000
	二零零六年五月四日	9.10	75,000	-	-	75,000
羅啟耀 董事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二日	12.06	100,000	-	-	100,000
	二零零六年五月四日	9.10	75,000	-	-	75,000
杜樹聲 董事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二日	12.06	150,000	-	-	150,000
	二零零六年五月四日	9.10	37,500	-	-	37,500
詹德隆 董事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二日	12.06	100,000	-	-	100,000
	二零零六年五月四日	9.10	75,000	-	-	75,000
俞漢度 董事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二日	12.06	100,000	-	-	100,000
	二零零六年五月四日	9.10	75,000	-	-	75,000
持續合約之僱員， 不包括董事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二日	12.06	271,620	-	-	271,620
	二零零六年五月四日	9.10	118,750	-	-	118,750

上述購股特權可根據該計劃之條款於授出日期後十年內分階段行使。於本期間內並無購股特權授出或被註銷。

彩星玩具有限公司(「彩星玩具」)之購股特權

根據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彩星玩具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五日採納之購股特權計劃(「彩星玩具計劃」)而授予本公司董事、彩星玩具董事、彩星玩具集團僱員及其他參與者之彩星玩具購股特權詳情如下：

參與者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購股特權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期內行使 (附註(1) 及(2))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期內失效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之結餘
鄭炳堅 本公司及 彩星玩具之董事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	0.415	250,000	250,000	-	-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	0.930	900,000	450,000	-	450,000
杜樹聲 本公司及 彩星玩具之董事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	0.415	300,000	300,000	-	-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	0.930	971,000	480,000	-	491,000
彩星玩具之其他董事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	0.415	625,000	-	-	625,000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	0.930	1,575,000	-	-	1,575,000
持續合約之彩星玩具集團 僱員：不包括 彩星玩具董事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0.316	27,000	-	-	27,000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日	0.828	1,098,000	51,000	-	1,047,000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八日	0.315	582,000	6,000	-	576,000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	0.415	3,538,000	1,384,500	-	2,153,500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	0.930	8,552,500	1,764,000	-	6,788,500
其他參與者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日	0.828	443,000	-	-	443,000
	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	0.673	1,110,000	-	-	1,110,000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八日	0.315	950,000	200,000	-	750,000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	0.415	2,737,000	588,000	-	2,149,000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	0.930	3,992,000	465,000	60,000	3,467,000

附註：

- (1) 緊接持續合約之彩星玩具集團僱員(不包括彩星玩具董事)及其他參與者於期內行使購股特權日期之前, 彩星玩具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收市價分別為港幣1.89元及港幣1.92元。
- (2) 緊接彩星玩具之董事鄭炳堅先生及杜樹聲先生於期內行使購股特權日期之前, 彩星玩具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港幣1.90元。

上述購股特權可根據彩星玩具計劃之條款於授出日期後十年內分階段行使。於本期間內並無購股特權被註銷。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聯營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本公司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及債券中, 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述之登記冊內, 或根據上市規則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持股數目	持股百分比
陳俊豪	個人	12,000,000 股普通股	5.28%
	公司(附註(甲))	92,000,000 股普通股	40.46%
	聯繫人士(附註(戊))	11,000,000 股普通股	4.84%
鄭炳堅	個人	228,000 股普通股	0.10%
葉樹榮	個人	294,480 股普通股	0.13%
李鵬飛	個人	72,000 股普通股	0.03%
羅啟耀	個人	369,160 股普通股	0.16%
杜樹聲	個人	2,000,000 股普通股	0.88%
詹德隆	個人	110,016 股普通股	0.05%
俞漢度	個人	132,000 股普通股	0.06%
	公司(附註(乙))	547,200 股普通股	0.24%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持有股本 衍生工具數目	相關 股份數目 (普通股)	持股百分比
鄭炳堅	個人	100,000 份購股特權	100,000 股	0.04%
葉樹榮	個人	137,600 份購股特權	137,600 股	0.06%
李鵬飛	個人	175,000 份購股特權	175,000 股	0.08%
羅啟耀	個人	175,000 份購股特權	175,000 股	0.08%
杜樹聲	個人	187,500 份購股特權	187,500 股	0.08%
詹德隆	個人	175,000 份購股特權	175,000 股	0.08%
俞漢度	個人	175,000 份購股特權	175,000 股	0.08%

於彩星玩具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持股數目	持股百分比
陳俊豪	公司(附註(丙))	596,000,000 股普通股	49.17%
鄭炳堅	個人	1,207,000 股普通股	0.10%
葉樹榮	個人	2,487,026 股普通股	0.21%
李鵬飛	個人	244,000 股普通股	0.02%
羅啟耀	個人	376,000 股普通股	0.03%
杜樹聲	個人	9,380,000 股普通股	0.77%
詹德隆	個人	587,632 股普通股	0.05%
俞漢度	個人	176,000 股普通股	0.01%
	公司(附註(丁))	1,065,600 股普通股	0.09%

於彩星玩具相關股份及債券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持有股本 衍生工具數目	相關 股份數目 (普通股)	持股百分比
鄭炳堅	個人	450,000 份購股特權	450,000 股	0.04%
杜樹聲	個人	491,000 份購股特權	491,000 股	0.04%

附註：

- (甲) TGC Assets Limited (「TGC」) 實益擁有本公司 92,000,000 股普通股。TGC 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陳俊豪先生 (「陳先生」) 全資擁有。
- (乙) 俞漢度先生及其一位家庭成員各自擁有 50% 權益之一間私人公司，持有本公司 547,200 股普通股。
- (丙) 陳先生為 TGC 全部已發行股本之實益擁有人。由於 TGC 直接擁有本公司約 40.46% 股權，故被視作於本公司擁有權益之合共 596,000,000 股彩星玩具股份中擁有權益，因此，陳先生亦被視作於本公司擁有權益之合共 596,000,000 股彩星玩具股份中擁有權益。
- (丁) 俞漢度先生及其一位家族成員各自擁有 50% 權益之一間私人公司，持有彩星玩具 1,065,600 股普通股。
- (戊) 陳先生的妻子擁有 11,000,000 股本公司股份，因此陳先生被視作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另有說明外，上述所有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均由有關董事實益擁有。上表所示之百分比為有關董事擁有權益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數目佔有關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數目之百分比。

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持有之購股特權詳情於上文「購股特權」一節中披露。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概無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本公司或任何聯營公司之股份、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記錄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概無人士持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購回、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期間內，本公司以介乎每股港幣7.76元至港幣9.70元不等之價格於聯交所購回1,02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股份。購回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十四內。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並已遵從所有適用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其中一項關於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須由不同人士擔任者除外。

有關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區分方面，本集團主席亦兼任行政總裁。此舉使彼可專注於本集團策略，同時確保董事會及時考慮所有關鍵事務。執行董事於高級管理人員協助下獲授權負責本集團之業務運作及業務決策。董事會認為該架構能適當及有效促進本公司營運及業務發展，並維持本集團內董事會及業務管理之間的制衡。上述架構將定期檢討以確保企業管治維持穩健。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討論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會全體成員已確認，彼等在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指定標準。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六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各股東具有獲派已宣派股息之資格，請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派付予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董事會代表
陳俊豪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

公司資料

董事

陳俊豪 (主席)
鄭炳堅 (執行董事)
葉樹榮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鵬飛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啟耀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樹聲 (執行董事)
詹德隆 (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俞漢度 (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秘書

吳家欣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主要辦事處

香港九龍
尖沙咀
廣東道100號
彩星集團大廈23樓

核數師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法律顧問

Conyers Dill & Pearman
的近律師行

主要往來銀行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花旗集團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UBS AG

首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Services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股份代號

彩星集團有限公司之股份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股份代號：635)

網址

www.playmates.net



PLAYMATES HOLDINGS LIMITED

彩星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35)

www.playmates.net